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XF GROUP HOLDINGS LIMITED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73)

須予披露交易 售後回租合同

訂立售後回租合同

於2026年7月9日（交易時段後），喜相逢集團（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承租人）與出租人訂立售後回租合同，據此，(1)承租人同意向出租人轉讓租賃資產，總代價合共約為人民幣2,532,800元，及(2)承租人同意向出租人租回租賃資產，租期為3個月，總租金合共約為人民幣2,566,433元。

上市規則的涵義

自2026年2月26日起及直至緊接售後回租合同前一日，本集團（透過承租人）（作為承租人）與出租人（作為出租人）訂立先前售後回租合同。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售後回租合同及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合併為一系列交易。

由於有關先前售後回租合同的適用百分比率概無超過5%，故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由於有關售後回租合同及先前售後回租合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於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低於25%，故售後回租合同及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訂立售後回租合同

於2026年7月9日（交易時段後），喜相逢集團（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承租人）與出租人訂立售後回租合同，據此，(1)承租人同意向出租人轉讓租賃資產，總代價合共約為人民幣2,532,800元，及(2)承租人同意向出租人租回租賃資產，租期為3個月，總租金合共約為人民幣2,566,433元。

售後回租合同

售後回租合同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2026年7月9日（交易時段後）

訂約方：(i) 承租人（喜相逢集團）；及
(ii) 出租人

主體事項：承租人同意向出租人按總代價合共約人民幣2,532,800元（「**銷售價**」）轉讓租賃資產，其乃由訂約方經參考汽車的合共資產淨值（即人民幣2,532,800元）（資產淨值總值乃以本集團向其供應商採購汽車的總採購成本（包括本集團應付的採購價、稅項及／或汽車保險金）為基礎）公平磋商後釐定。截至2024年及2025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租賃資產均並無為本集團產生收入或淨溢利。

出租人須於租賃期開始前向承租人指定的賬戶支付銷售價。

承租人其後將向出租人租回租賃資產，租期為3個月，總租金合共約為人民幣2,566,433元，包括(i)租賃本金（與銷售價金額相同）；及(ii)其應計利息合共約人民幣33,633元。租金由承租人根據售後回租合同的租金支付表支付。

租賃利息由訂約方經參考中國具類似租賃條款的可類融資租賃產品的現行市場利率公平磋商後釐定。

於租賃期屆滿及承租人悉數清償售後回租合同項下的所有未償還債務後，承租人可按零代價購回租賃資產。

資產抵押：租賃資產將抵押予出租人，直至本集團悉數償還出租人與本集團根據相關融資安排訂立的相關售後回租合同項下的所有債務。

擔保：喜相逢集團已根據個別保證合同，提供以出租人為受益人，金額最高合共達人民幣33,452,500元的擔保，涵蓋承租人根據已訂立的先前售後回租合同、售後回租合同及將訂立的個別售後回租合同項下本集團的所有負債（包括但不限於租賃本金、利息及其他費用）。

先前售後回租合同

自2026年2月26日起及直至緊接售後回租合同前一日，本集團（透過承租人）（作為承租人）與出租人（作為出租人）訂立合共24份先前售後回租合同。

下表按合併基準載列有關先前售後回租合同的資料，包括：(i)本集團向出租人租回先前租賃資產的租賃本金概約區間（即與本集團向出租人出售先前租賃資產的代價金額相同）；(ii)本集團應付出租人的租金總額概約區間（包括租賃本金及其應計利息）；及(iii)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先前租賃資產的資產淨值概約區間：

合同日期	租賃本金 概約區間 (人民幣千元)	租金總額 概約區間 (人民幣千元)	先前租賃 資產的資產 淨值概約區間 (人民幣千元)	先前售後回租 合同租賃期 (月)	年利率 (區間)
2026年2月26日至 2026年5月29日	388.00至 4,180.00	393.15至 4,235.51	388.00至 4,180.00	3個月或 48個月	每年約5.30% 至5.31%

除上表所載的資料外，先前售後回租合同的所有重大條款與上文所披露的售後回租合同的條款大致相同。

轉讓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的先前租賃資產的代價（即與對應的先前售後回租合同的租賃本金金額相同）金額乃由訂約方經參考相關汽車的資產淨值（資產淨值乃以本集團向其供應商採購汽車的總採購成本（包括本集團應付的採購價、稅項及／或汽車保險金）為基礎）公平磋商後釐定。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的租賃利率乃由訂約方經參考中國具類似租賃條款的同類融資租賃產品的現行市場利率公平磋商後釐定。

訂立售後回租合同的理由及裨益

作為汽車零售商，本集團不時向供應商採購汽車，以於其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進行買賣並用於其汽車融資租賃業務。

通過訂立售後回租合同及先前售後回租合同，本集團可拓寬其融資渠道、優化其資本結構及補充其營運所需資金，從而使本集團把握業務發展及擴張機遇。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售後回租合同的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由訂約方經公平磋商後達致，乃按一般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財務影響及所得款項用途

先前售後回租合同及售後回租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所籌集資金經已或將用作本集團向供應商採購相關汽車的融資。

就先前售後回租合同而言，其項下進行的交易已作為融資安排入賬，且不會對本集團盈利造成任何重大即時影響。董事預期，售後回租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亦將會作為融資安排入賬，故將不會對本集團盈利造成任何重大即時影響。

就會計處理而言，售後回租合同預計不會因處置租賃資產而產生任何重大損益。租賃資產將繼續確認為本集團資產且租賃本金將確認為借款，而租金中的利息部分將於相關租賃期內確認為財務成本。

有關訂約方的資料

本集團及喜相逢集團

本集團為主要通過中國自營銷售點提供汽車融資租賃服務的汽車零售商。

喜相逢集團為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其主要從事汽車融資租賃及／或汽車銷售及相關業務。

出租人

出租人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出租人專注於金融租賃服務領域，業務圍繞融資租賃、固定收益類證券投資及同業拆借等相關服務展開。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根據本公司目前可得的資料，於本公告日期，出租人由江蘇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擁有51.25%的權益。而江蘇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600919）。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盡悉及確信，出租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的第三方。

上市規則的涵義

自2026年2月26日起及直至緊接售後回租合同前一日，本集團（透過承租人）（作為承租人）與出租人（作為出租人）訂立先前售後回租合同。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22條，售後回租合同及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將合併為一系列交易。

由於有關先前售後回租合同的適用百分比率概無超過5%，故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

由於有關售後回租合同及先前售後回租合同的最高適用百分比率於合併計算時超過5%但低於25%，故售後回租合同及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本公司的須予披露交易，因此須遵守上市規則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惟獲豁免遵守通函及股東批准規定。

釋義

於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有下列涵義：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本公司」	指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一家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473）
「關連人士」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之涵義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租賃期」	指	自出租人首次支付銷售價當日起計為期三個月
「租賃資產」	指	售後回租合同項下詳述由喜相逢集團及／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擁有的若干汽車
「承租人」	指	喜相逢集團及／或其若干附屬公司，為售後回租合同及／或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的承租人
「出租人」	指	蘇銀金融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主板」	指	聯交所營運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權市場），獨立於GEM
「百分比率」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先前租賃資產」	指	先前售後回租合同項下詳述由喜相逢集團及／或其若干附屬公司擁有的若干汽車
「先前售後回租合同」	指	出租人與喜相逢集團及／或其附屬公司於2026年2月26日至2026年5月29日期間訂立的24份售後回租合同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法定貨幣
「售後回租合同」	指	由（其中包括）出租人與喜相逢集團（作為承租人）訂立的日期為2026年7月9日的汽車融資租賃（售後回租類）合同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33333333333333港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
「喜相逢集團」	指	喜相逢融資租賃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2007年9月7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公司，為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	指	百分比

承董事會命
喜相逢集團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執行董事
黃偉先生

香港，2026年7月9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黃偉先生、葉富偉先生及張景花女士；非執行董事為劉偉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飛先生、馮志偉先生及陳碩先生。